天津东丽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关于

印发政务诚信承诺的通知

各企业：

为贯彻落实《天津市加强政务诚信建设实施方案》，按照东丽区诚信体系建设办公室统一部署，进一步完善政务诚信，东丽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制定《天津东丽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政务诚信承诺》，并进行公示，东丽经开区将坚决执行以下承诺，请广大企业和社会各界予以监督。

天津东丽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

政务诚信承诺

为进一步推进社会诚信建设，建立政府诚信体系，充分发挥政府诚信表率示范作用，建立优化提升营商环境的长效机制，全面提升政务服务水平，东丽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郑重向社会公开承诺：

一、依法行政，打造透明政府。认真贯彻执行相关法律法规，依法行政，推进行政权力公开透明运行，加强机关内部事务公开，强化监督保障，打造透明政府。

二、筑巢引凤，积极招商引资。强化招商意识，发挥企业项目潜能，坚持请进来以情招商，主动走出去上门招商，服务好现有企业以商招商，强化创新驱动，不断拓展产业链条，积极引进新企业安家落户。

三、精准施策，优化营商环境。提升服务效率，提高与企业见面频次，倾听企业心声，了解企业动态和生产经营情况，以企业需求为导向，以解决实际问题为目标，努力营造企业满意服务环境。

四、廉洁从政，构建亲清政商关系。认真贯彻党风廉政建设，畅通政企沟通渠道，坦荡真诚同企业交往，企业遇到困难问题时积极作为，服务企业零距离；同企业家交往关系清白、纯洁，不以权谋私，不搞权钱交易，私人交往远距离，构建亲清政商关系新生态。

监督电话：022-24981949

 2022年11月7日

（联系人：陈继聪；联系电话：24981949）

（此件主动公开）